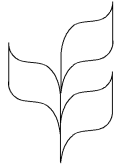




UNEP

CBD



生物多样性公约

Distr.
GENERAL

UNEP/CBD/WG8J/2/2
27 November 2001
CHINESE
ORIGINAL : ENGLISH

关于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8(j)条和相关条款
的不限成员名额休会期间特设工作组
第二次会议
2002 年 2 月 4 日至 8 日，蒙特利尔
临时议程*项目 3.1

关于在把第 8(j)条和相关条款工作方案中的有关 任务纳入生物多样性公约专题方案方面的进展情况的报告

执行秘书的说明

一. 引言

1. 缔约方大会在第 V/16 号决定中请执行秘书促进今后在制订《公约》的专题方案时把工作方案中的有关任务纳入其中，并向关于第 8(j)条和相关条款的不限成员名额休会期间特设工作组提交专题方案进展情况的报告。
2. 缔约方大会在这项决定第 3 段中促进缔约方和各国政府与有关组织合作，在不违反其国家立法的情况下，促进和实施这项决定附件中所载的关于执行第 8(j)条和相关条款的工作方案，并考虑到已查明的各种合作机会，根据本国情况酌情把方案中确定的任务纳入其现行方案。
3. 本说明第三节载有在把关于执行第 8(j)条和相关条款的工作方案中的有关任务纳入《公约》专题方案方面进展情况的报告。在编写本说明时，参考了第二次国家报告和为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科技咨询机构）第六次和第七次会议编写的进度报告中提供的资料，包括森林生物多样性特设技术专家组的报告。第四节中载有提议的建议

* UNEP/CBD/WG8J/2/1。

为节省经费起见，本文件印数有限。请各代表携带文件到会，不索取更多副本。

二. 评估第 8(j)条工作方案中的各项任务与专题工作方案的关系

4. 为推动实施《公约》而执行的各种专题方案一般都涉及就地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各种实际问题，即执行第 8 条的规定，同时考虑到《公约》的其他跨部门领域。已编写了关于在《生物多样性公约》跨部门领域执行第 8(j)条和相关条款工作方案中有关任务方面的进展情况的一份资料文件（UNEP/CBD/WG8J/2/INF/2），以补充本报告。这份资料文件报告了在以下方面为执行第 8(j)条和相关条款而采取的措施：生态系统方式；可持续旅游业；获取和惠益分享；可持续利用；公众教育和提高认识；查明、监测和评估以及各种指标；鼓励措施；影响评估、赔偿责任和弥补措施；保护植物的全球战略。

5. 与专题方案直接相关的任务包括：

(a) 任务 1：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参与关于使用其传统知识的决策；

(b) 任务 2：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在国际、区域、分区域、国家和地方各级参与关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决策、政策规划以及拟定和执行工作；

(c) 任务 5：编写关于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的现状和趋势的综合报告大纲；

(d) 任务 9：制定关于对拟在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领土进行的开发活动将产生的文化、环境和社会影响进行评估的准则；

(e) 任务 13：第 8(j)条工作组编写有关指导原则和标准，以便为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加强使用传统知识，特别是在生态系统方式、就地保护、生物分类、生物多样性监测和生物多样性所有部门的影响评估方面。

6. 关于任务 5，在专题方案内通过各种评估和监测活动收集的资料，例如关于森林生物多样性的资料，将有助于按照执行秘书的一份说明汇编综合报告，这份说明是关于编写与《公约》下每一专题领域有关的传统知识的现状和趋势的报告大纲。

三. 把第 8(j)条工作方案中的有关任务纳入《公约》专题方案

7. 这一节中扼要概述了在《公约》下的森林生物多样性、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内陆水域生态系统、农业生物多样性以及旱地和半湿润地生物多样性这五个专题领域内正在展开的工作。尤其注意缔约方大会决定中与实施第 8(j)条和相关条款（第 10(c)条、第 17 条第 2 款和第 18 条第 4 款）有关的部分以及所通过的关于每一专题领域的工作方案中与此有关的组成部分。并注意到的关于缔约方执行主题工作方案的现有资料。

A. 森林生物多样性

8. 缔约方大会在第 IV/7 号决定中通过了一项工作方案，其重点是为保护和可持续利用

森林生物多样性进行研究、合作及开发必要的技术。¹ 除其他外，工作方案的目标包括：

(a) 依照《公约》第 8(j)条及其它相关条款,查明有关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森林生物多样性的传统森林管理办法,可持续森林管理和公平分享分享惠益方面促进更广泛地应用和使用与森林相关的传统知识并发挥其作用；² 和

(b) 确定有利于资助保护活动、吸收传统知识以及可持续利用森林生物多样性的机制，考虑到这些活动应补充而不是重复现有的工作。³

9. 关于工作方案的组成部分，组成部分 1 是关于部门间综合生态系统方法，这种方法把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结合起来，考虑到各种社会和文化以及经济因素。组成部分 1 的活动包括，拟定各种方法，从而按照第 8(j)条促进在可持续森林管理中吸收传统的森林知识。这样做产生的结果预计包括：

(a) 更清楚地了解与森林生物多样性有关的生态系统方式，以及同《公约》下的其他工作建立联系，包括把第 8(j)条考虑在内；

(b) 拟定各种方法以有助于确保管理森林计划和做法反映森林的社会、文化和经济价值以及森林利益相关者的意见。⁴

10. 工作方案的第二个组成部分要求全面分析人类活动，特别是森林管理做法对生物多样性产生何种影响，并评估以何种方式来减轻不利影响。有关研究工作的部分包括，促进开展各种活动来汇集管理经验以及国家一级和地方一级的科学资料及土著和地方资料，以便交流各种做法和措施，从而联系森林生物多样性问题改进森林管理做法。这些活动包括更广泛地传播各种研究结果以及传播关于森林生物多样性问题的现有科学知识和传统知识的各种报告综述。预计将取得以下成果：

(a) 分析人类对森林生态系统的影响，以及加强确定研究工作优先秩序和应用研究结果的能力，并进一步了解传统知识在生态系统管理方面的作用，以使不利影响降至最低程度或减少，并加强有利影响；及

(b) 扩大研究能力，以制定和评估应用传统知识的各种备选方法，从而使不利影响降至最低程度或减少，并加强有利影响。⁵

¹ 第 IV/7 号决定，附件，第 1 段。

² 同上，第 3(d) 段。

³ 同上，第 3(e) 段。

⁴ 同上，第 10、14、21 和 25 段。

⁵ 同上，第 30、34 和 38-39 段。

11. 缔约方大会在第 V/4 号决定中决定采取与执行第 8(j)条工作方案中的各项任务也相关的若干行动。这些行动包括：

(a) 设立一个森林生物多样性特设技术专家组，以便按照这项决定附件中规定的工作范围，协助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进行其关于森林多样性的工作，专家组应包括政策事项和传统知识方面的专门人员（第 V/4 号决定，第 4 和 5 段）；

(b) 请缔约方、各国、国际组织、机构和进程和其他有关机构、以及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和非政府组织除其他外酌情通过个案研究、国家报告和其他方式提供与执行工作方案有关的资料（第 V/4 号决定，第 7 段）；

(c) 进一步鼓励缔约方和各国政府确保森林部门、私营部门、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以及非政府组织参与执行工作方案（第 V/4 号决定，第 9 段）；

(d) 认识到各种组织过去做出的努力，并鼓励各缔约方和其他国家政府加强国家能力，包括加强地方能力，以便在必要时增强森林保护区网络的成效和职能，并加强国家和地方进行可持续森林管理的能力（第 V/4 号决定，第 10 段）；

(e) 请执行秘书邀请有关组织和与森林问题相关的机关、机构和进程（包括关于标准和指标的进程）以及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非政府组织及其他有关的利益相关者协助评估现状和趋势，包括各种差距和为解决森林生物多样性面临的威胁需采取的优先行动；（第 V/4 号决定，第 15 段）；以及

(f) 在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上考虑将工作方案的重点从开展关于森林生物多样性的研究扩大到采取实际行动（第 V/4 号决定，第 2 段）。

12. 关于森林生物多样性特设技术专家组的职权范围，除其他外，专家组应考虑到生物多样性和可持续森林管理，以及考虑到缔约方大会关于各种专题事项和跨部门事项、特别是关于第 8(j)条的决定。除其他外，专家组应为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森林生物多样性列明各种备选方法、提出关于优先行动、时间表和参与者的建议，以通过诸如确定加强与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合作管理战略等行动执行这些建议。⁶

13. 特设技术专家组举行了两次会议，第一次于 2000 年 11 月在蒙特利尔举行，第二次于 2001 年 4 月在爱丁堡举行。专家组在对森林生物多样性的现状和趋势的资料、以及对关于以下五个方面的资料中存在的主要差距进行审查后，作出了一些重要结论：

(a) 森林生物多样性的现状和趋势；

(b) 生态系统的作用和提供的服务；

⁶ 第 V/4 号决定，附件，第 2(b)(五)段。

- (c) 评估森林产品和生态系统服务的价值；
- (d) 森林生物多样性丧失的原因；
- (e) 政策制订。⁷

14. 在关于第 8(j)条及其工作方案的结论中，专家组认为：

(a) 需充分注意可能把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的传统知识作为重要的森林生物多样性管理工具予以利用的原则、方式和方法；⁸

(b) 从赢利的角度衡量，可持续森林管理通常不如在生态上不可持续的森林做法那样有利可图。如果把森林土地转为他用以及采用不可持续的森林做法，主要的受害者很可能是地方社区和土著社区，而且最终可能是国家；⁹

(c) 有必要使森林居民、土著人民和地方社区更为有效地参与同森林利用和管理有关的所有活动。如果对从地方到全球所有各级的利益有关者进行一次分析，将为讨论森林生物多样性的利用和管理问题并就其作出决定提供宝贵的依据；¹⁰

(d) 引起森林生物多样性丧失的基本因素是非常深刻和复杂的，产生于更为广泛的宏观经济、政治和社会原因，例如贫穷、人口迅速增长、贸易全球化、不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方式、政治动乱、缺乏良好治理、土地权利争端以及缺乏体制、技术和科学能力。如果不解决这些问题和其他根本性的问题，增进我们关于森林生物多样性的知识，并制订可持续的森林管理方式，就无法制止和扭转森林生物多样性丧失的趋势；¹¹

(e) 当前关于非木材森林产品的使用情况和价值、森林的文化和精神价值、或者关于确立土著人民的权利和参与机会的知识都非常少，因此需要予以更多的注意。¹²

15. 在进行审查后，专家组提出了旨在更好地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森林生物多样性的主要行动和优先事项的建议。关于评估和监测问题，专家组指出，生物多样性是具有各种范围的问题，从个别生物体的基因到大型森林地带，直至全球生物多样性。因此，必须在所有范围内进行分类、监测和提出报告，并使所有利益相关者（特别是森林地区的土著社区和地

⁷ 见森林生物多样性特设技术专家组的报告（UNEP/CBD/SBSTTA/7/6）。

⁸ 同上，第 44(j) 段。

⁹ 同上，第 44(r) 段。

¹⁰ 同上，第 44(s) 段。

¹¹ 同上，第 44(u) 段。

¹² 同上，第 44(w) 段。

方社区，而不仅是科学界)参与，以便在适当的大背景下研究森林生物多样性。¹³

16. 专家组还认为，为解决引起森林生物多样性丧失的原因建立一种有利的法律、政策、经济和体制环境，是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森林生物多样性的基本先决条件。建立这种环境而应开展一项活动是，必须“确保长久的森林产权以及适当的土地占有权和森林利用制度”。¹⁴ 专家组强调，展开有利的社会-经济和体制环境方面的活动是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森林生物多样性的根本和迫切的先决条件。¹⁵

17. 专家组提议了一种框架的若干备选方法和优先行动，这种框架是基于以下主要事项：(a)评估和监测；(b)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和(c)有利的体制和社会-经济环境。把居住在森林中的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利益写入了这些备选方法和优先行动中所述的目标、目的和活动。例如，这些优先行动包括查明利益相关者；参加评估、监测、管理以及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根据传统的森林使用方法制订适应性社区管理制度来保护传统文化；以及提高公众对传统森林知识对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森林生物多样性可能作出的贡献的认识。¹⁶

18. 按照缔约方大会的要求，执行秘书，除其他外，考虑到森林生物多样性特设技术专家组的报告中所述的备选方法和优先事项，起草了一份关于森林生物多样性的扩大工作方案，供科咨机构第七次会议审议（UNEP/CBD/SBSTTA/7/6，第三节）。

19. 科咨机构第七次会议在第 VII/6 号建议中，议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一项关于森林生物多样性的扩大工作方案，其中说明确定优先秩序的参与者，时间表以及执行拟议的行动的方式方法，并使用建议附件所列的组成部分，确定附有各种目标的指标。建议的附件中载有与第 8(j)条和相关条款工作组有关的以下组成部分：

(a) *方案组成部分1 (保护、可持续利用和惠益分享)*：目的 4 下的目标 3（促进可持续利用森林生物多样性）是为了使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能够制订和执行灵活的社区管理制度，以便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森林生物多样性，在这一目标下列有六项活动，所有这些活动都必须考虑到第 8(j)条工作组作出的结论；

(b) *方案组成部分2 (有利的体制和社会-经济方面环境)*：

(一) 目标 1 下的目的 3（促进有利的体制环境）是使缔约方和各国政府形成良好的管理做法，审查和修正并执行森林法和与森林有关的法律、土地使用权和规划制度，为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森林生物多样性奠定坚实的基础。这一目标下列出的活动除其他外包括，与包括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在内的有

¹³ 同上，第 47 段。

¹⁴ 同上，第 53 段。

¹⁵ 同上，第 55 段。

¹⁶ 同上，第 59-72 段以及第 60、62、63、68、69、70、71、72 段。

关的利益相关者协商，设法解决土地使用权以及资源权利和责任方面的问题，从而促进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森林生物多样性；在森林法和规划措施中采取有效措施来保护传统的知识和价值观念；

- (二) 目标 3 下的目的 1 (加强公众教育、参与和认识) 是为了在所有各级加强公众对森林生物多样性及其提供的物资和服务的重要性的认识。除其他外，有关活动包括，在所有利益相关者中提高对传统森林知识可能对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森林生物多样性作出的贡献的认识；根据《生物多样性公约》第 8(j) 条和相关条款，在森林法和规划措施中采取有效措施来承认、尊重、保护和保持传统森林知识和价值观念。

(c) *方案组成部分 3 (知识、评估和监测)*：目标 2 下的目的 1 (根据现有资料提高对森林生物多样性的现状和趋势的认识并改进这方面的评估工作) 的活动之一是，制订和选择森林生物多样性的国际、区域和国家标准及适用的可量化指标，酌情考虑到在可持续森林管理方面关于标准和指标的现有工作和进程，并考虑到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拥有的知识。此种标准和指标应在至少每 10 年一次汇报评估结果时采用。

20. 关于截至 2001 年 8 月 31 日各国执行森林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的情况，29 个缔约方提交了关于森林生态系统的专题报告。在执行秘书提交的关于森林生态系统专题报告的准则中，请缔约方对与第 8(j) 条相关的以下问题作出答复：

(a) 贵国是否已根据第 8(j) 条的条款，制订各种方法促进将传统森林知识纳入可持续森林管理工作中？¹⁷

(b) 贵国是否已推动国家一级和地方一级收集管理经验以及科学、土著和地方资料的活动，以便交流在森林生物多样性方面改进森林管理方式的途径和方法？¹⁸

(c) 贵国是否拥有关于主要的森林生物多样性问题的研究结果和相关的科学知识和传统知识的报告综述，如果有，是否已尽可能广泛地传播？¹⁹

21. 关于第一个问题，六个缔约方（都是欧洲国家）认为这个问题与本国情况无关。三个缔约国作出否定的答复，但大约一半的缔约方在有限的程度上制定各种方法促进在可持续森林管理中吸收传统的森林知识。只有四个缔约方说采取了制定这些方法的重要行动。

22. 几乎三分之二的缔约方的答复表明，在它们只在有限的程度上在国家一级和地方一级

¹⁷ 见方案组成部分 1 - 考虑到各种社会和文化以及经济因素，把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包括在内的部门间综合生态系统方法（第 IV/7 号决定，附件，第 14 段）。

¹⁸ 见方案组成部分 2 - 全面分析人类活动、特别是森林管理做法对生物多样性产生何种影响，并评估以何种方式以使不利影响降至最低程度或减少（第 IV/7 号决定，附件，第 30 段）。

¹⁹ 同上，第 34 段。

促进收集管理经验以及科学知识及土著和地方知识的活动，其余的三分之一则展开了很多这样的活动。关于第三个问题，略超过一半的缔约方编写了许多有关报告。然而，只有两个缔约方认为这些资料得到广泛分发。其余的缔约方说它们只编写了几份报告，而且这些报告未广泛分发。

B. 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

23. 缔约方大会关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的第 IV/5 号决定包括一项工作方案。作为一项基本原则，工作方案将按照《公约》第 8(j)条的规定，利用并依靠地方和土著社区的科学、技术和工艺知识以及基于社区和用户的处理办法；在执行工作方案时应促进包括土著和当地人民在内的有关利益相关者参与。²⁰为了协助执行关于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工作方案，设立了专家组名册，“以便为有关科学、技术、工艺及社会-经济问题的进一步发展作出贡献”²¹。

24. 关于方案组成部分，方案组成部分 1（实行海洋和沿海区域综合管理）中的活动目标 1.2 是，促进在地方、国家和区域各级制定并实行海洋和沿海地区综合管理。为促进实现这一目标而采取的一项活动是，提供关于保持和更广泛地应用地方和传统知识的准则。应由执行秘书与有关组织合作展开这项活动。

25. 方案组成部分 2（海洋和沿海生物资源）下的活动目标 2.1 是关于推动采取生态系统方式来可持续利用海洋和沿海生物资源,包括查明各种重要变量或相互作用情况，以便评估和监测下列事项：（一）生物多样性组成部分；（二）这些组成部分的可持续利用；及（三）生态系统影响。这些活动将包括在地方、国家和区域各级促进能力建设，包括地方和传统知识问题。

26. 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在关于工作方案组成部分 2 的第 V/3 号决定第 11 段中，请执行秘书，除其他外，针对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使用的管理方式收集有关海洋和沿海生物资源管理方式方面的资料，并通过信息中心机制提供这些资料。目前，执行秘书收到了缔约方提供的以下方面的资料：新西兰毛利人利用海洋生物多样性的情况；印度尼西亚依靠社区管理沿海资源的传统制度；加拿大赫德森湾地区因努伊特人和克里人的传统生态知识；以及关于楚科奇海和白令海的白鲸的传统生态知识。²²

27. 应指出，《公约》第 26 条下要求的国家报告也是收集此种资料能采用的机制。虽然对至今提交的报告进行的审查表明并没有提供新的资料，但大多数报告都认识到必须查明和记载土著知识。因此，在今后的国家报告中可能会提供关于对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使用

²⁰ 第 IV/5 号决定，附件，第 9 段。

²¹ 同上，第 8 段。

²² UNEP/CBD/SBSTTA/6/INF/1，第 9 段。

的海洋和沿海资源进行管理的方式的资料。²³

28. 由于目前缺乏有关资料,执行秘书已具体请现有的土著组织提供关于对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使用的海洋和沿海资源进行管理的方式的资料。²⁴

C. 内陆水域生态系统

29. 在第 IV/4 号决定第 1 段下通过的工作方案的序言部分,缔约方大会认识到人类社会、内陆水域和内陆水域生物多样性之间的联系,并认识到当地社区的参与和认识对实现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内陆水域生物多样性这一目标所具有的重要性。

30. 在工作方案 A 部分(评估内陆水域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的现状和发展趋势以及查明有关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的各种备选办法),缔约方在第 9 (1) 段中建议缔约方:

(a) 尽可能并酌情促进地方社区和土著社区参与制订可能会影响到内陆水域生物多样性的管理计划和项目;

(b) 在内陆水域生物多样性方面实施第 8(j)条;

(c) 鼓励包括最终用户和社区在内的有关各方参与决策、规划和实施工作。

31. 在 C 部分(审查评估内陆水生态系统生物多样性的方法),促请缔约方对包括相关陆地和近海生态系统在内的内陆水域生态系统采用一种综合方式来评估、管理并在可能情况下采取补救行动。应使所有利益相关者都参与评估工作,评估应是跨部门的,并充分利用土著知识。²⁵

32. 根据第 V/2 号决定第 1 段,由科咨机构在其第八次会议上审查和拟定关于内陆水域的工作方案。在审查和改进工作方案时将审议所有跨部门问题和《公约》的各条款。在这方面,将适当提及关于可持续使用的第 10 条(c)款和(f)款。²⁶

33. 在这项决定第 8 段中,缔约方大会促请采取能力建设措施,以推动制定和执行关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内陆水域生态系统的国家计划和部门计划,包括对内陆水域生态系统的生物多样性进行全面评估,并执行能力建设方案,促进监测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和监测内陆水域生物多样性的趋势,以及在河岸和湖滨社区中收集和传播资料。

34. 在这项第 V/2 号决定第 2 段中,缔约方大会核准了《生物多样性公约》和《关于特别

²³ 同上,第 10 段。

²⁴ 同上,第 11 段。

²⁵ 第 IV/4 号决定,附件,第 14 段。

²⁶ 同上,第 9(f)段。

是作为水禽栖息地的国际重要湿地的拉姆萨尔公约》2000 - 2001年期间的联合工作计划草案（UNEP/CBD/SBSTTA/5/INF/12）。关于这项联合计划，我们注意到，《拉姆萨尔公约》在其第VII.8号决议中通过了关于使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更多地参与管理湿地的准则。虽然这些全面的准则是根据与湿地管理有关个案研究和经验制订的，但许多条款与所有专题工作领域相关，建议《生物多样性公约》下的机构适当考虑并促进这些条款。在联合工作方案第7节（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体现了传统生活方式的传统知识）下，请第8(j)条工作组，除其他外，“与其他环境公约协商制定一种多公约方式来审查这一跨部门领域”。在活动7.1下请第8(j)条工作组在第8(j)条工作方案的方案组成部分1（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参与机制）范围内注意到拉姆萨尔准则。²⁷

35. 还注意到，在2000年年底时，《生物多样性公约》下的专家名册中有44个国家和组织提名的关于内陆水域生物多样性问题的237名专家。²⁸

D. 农业生物多样性

36. 缔约方大会在1996年举行的第三次会议上审议了农业生物多样性的问题，并通过第III/11号决定确定了一项关于农业生物多样性的多年工作方案。缔约方大会鼓励缔约方制订与农业生物多样性有关的国家战略、方案和计划，并提供了有关的政策指导。缔约方大会第四次次会议，通过第IV/6号决定提供了进一步指导。缔约方大会第五次次会议在第V/5号决定中认识到农民、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对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农业生物多样性作出的贡献以及农业生物多样性对他们的生计的重要性，强调必须使他们参与执行工作方案。缔约方大会还认识到必须按照《公约》第11条和第22条采取鼓励措施，并支持有利于农民、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能力建设和信息交流活动。

37. 缔约方大会通过第V/5号决定审查了第III/11和IV/6号决定的执行情况，并考虑到对正在展开的活动和各种文书进行的评估进一步拟定工作方案。²⁹缔约方大会还制定了《关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授粉媒介的国际倡议》（《国际授粉媒介倡议》），并决定继续在工作方案下进行关于限制利用基因技术这一问题的的工作。

38. 工作方案的总目的是，根据缔约方大会的有关决定，特别是第II/5、III/11和IV/6号决定，在农业生物多样性领域促进《公约》的各项目标。更具体地说，这些目标是：

(a) 促进农业系统和操作方法对农业生态系统中生物多样性的有利影响，减少不利影响，并且促进农业生态系统与其他生态系统的衔接；

²⁷ 见执行秘书关于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参与机制的说明（组成部分1：任务1、2和4），第43、44和59段。

²⁸ UNEP/CBD/SBSTTA/6/5，第10段。

²⁹ UNEP/CBD/SBSTTA/5/INF/10。

- (b) 促进养护和可持续利用实际具有和可能具有粮食和农业价值的遗传资源；
- (c) 促进公平和合理地分享利用遗传资源产生的惠益。³⁰

39. 经缔约方大会批准的工作方案有四个方案组成部分：（一）评估；（二）适应性管理；（三）能力建设；（四）纳入主流。

40. 组成部分 1（评估）的活动目标是，全面分析世界农业生物多样性的状况和趋势及其根源（侧重点放在农业生物多样性所提供的物资和服务上）以及关于农业生物多样性管理的当地知识。除其他外，这些活动包括对农民以及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为支持粮食生产和粮食安全而保持农业生物多样性和农业生态系统服务的知识、创新和做法进行评估。³¹

41. 方案组成部分 2（适应性管理）的活动目标是，不同程度和不同作用的农业生物多样性提供了多种物资和服务，通过增强对这些物资和服务的知识、了解和认识，查明那些促进农业对生物多样性的有利影响并减少其不利影响、以及提高生产能力和维系生计的能力的各种管理办法、技术和政策。除其他外，这些活动包括促进可持续农业的各种方法，使用可促进对农业生物多样性的有利影响和减轻其不利影响的管理方法、技术和政策，特别注意农民以及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需要。从第二次国家报告来看，几乎所有提交报告的国家都说它们在促进采用不仅提高生产力并且制止退化以及改良、复原、恢复和增强生物多样性的耕作法，并将在一定程度上把不可持续的农业做法变为可持续的做法。³²

42. 方案组成部分 3（能力建设）的活动目标是，加强农民以及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其组织和其他利益相关者以可持续方式管理农业生物多样性的能力，以便扩大其产生的惠益，并促进提高认识和采取负责任的行动。除其他外，这些活动包括：促进伙伴关系和地方论坛；减轻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能力；为农民以及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参与制订和执行关于生物多样性的国家战略、计划和方案提供机会；并促进农民和农民组织网络。提出第二次国家报告的几乎所有国家都在报告中指出，它们在一定程度上促进动员农业社区发展、维护和使用其保护生物多样性方面的知识和做法。然而，鉴于第 V/5 号决定中强调支持有利于农民以及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能力建设和信息交流，需要对这个方案组成部分予以更多的重视。³³

43. 方案内容 4（纳入主流）的活动目标是，支持制定保护和可持续地利用农业生物多样性的国家计划或战略，促使将这些计划或战略纳入主流并编入各部门和跨部门的计划和方案中。除其他外，这些活动包括：支持体制框架以及政策和规划机制，把农业生物多样性纳入农业战略和行动计划的主流；支持制定或改造有关信息、预警和通讯系统，以便有效

³⁰ 第 V/5 号决定，附件，第 2 段。

³¹ 第 V/5 号决定，附件。

³² UNEP/CBD/SBSTTA/7/9，第 25 段。

³³ 同上，第 27 和 30 段。

地评估农业生物多样性状况及其受到的各种威胁；促进提高公众对农业生物多样性所产生的物资和服务的认识；促进为在农村为就地保护和易地保护农业生物多样性而正在开展和计划开展的活动。提出第二次国家报告的大多数国家都在报告中指出，它们已经制订了或正在制订可持续利用农业生物多样性的国家战略、方案和计划，但只有大约四分之一的国家已经建立了有关机制。大约 70 个国家已经完成了本国的国家生物多样性战略和行动计划制订工作。大多数国家报告说，它们正在确定需在国家一级处理的农业生物多样性问题和重点事项。³⁴

44. 根据迄今收到的第二次国家报告，大约有 60 % 的国家已对工作方案进行审查，并确定了应如何合作执行工作方案，其中大多数国家正在这个框架内促进专题领域中的合同和区域合作。大约半数的国家正在提供资助，虽然只有极少数的国家提供了大量的额外资金。大约三分之二的发达国家缔约方正在向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提供资助。然而，这些资助多数是在现有合作方案中提供的，并且所提供的额外资金有限。³⁵

45. 通过审查迄今在执行工作方案的四个组成部分方面取得的进展，可以看出，方案组成部分 1 和 2 取得的进展最大。已经就农业生物多样性的很多方面的问题编写了研究报告，正在制订把农业生物多样性纳入主流的指标和准则。现在的重点应该是对个案研究报告进行综合及分析，以便阐明这些报告中的经验教训，将其应用于政策和能力建设。还必须运用这样的经验教训来推广可持续的农业方式，这种方式应该采取将促进农业对生物多样性的有利影响并减轻其有害影响的管理做法、技术和政策，同时特别注重农民以及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需要。特别重要的是，必须更为强调根据方案组成部分 3 的要求来促进地方能力建设，借鉴那些成功的实例，例如在病虫害综合治理方面举办的农民实地培训班，并强调把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农业生物多样性纳入部门和跨部门政策的主流。³⁶

46. 执行秘书和合作伙伴组织为工作方案今后的执行工作提议的步骤列入了为科咨机构第七次会议编写的执行秘书关于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包括《国际授粉媒介倡议》制订情况的进度报告(UNEP/CBD/SBSTTA/7/9)的表 1 内。表中对工作方案的每一项活动都说明了预计产出及其时间、参与者和合作者、活动现状和阶段性目标。将在每个两年期向科咨机构汇报这些活动的进展情况。表 1 中概述的拟议步骤是在科咨机构第七次会议上提出的，供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通过。³⁷

47. 如上所述，在关于农民和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知识、创新和做法的组成部分 1（评估）中提及世界上关于生物多样性的传统知识现状以及编写关于第 8(j)条和相关条款方面的现状和趋势的报告大纲，即关于第 8(j)条执行情况的工作方案组成部分 2 下的任务 5。

³⁴ 同上，第 32 段。

³⁵ 同上，第 9 段。

³⁶ 同上，第 56 段。

³⁷ 科咨机构第 VII/7 号建议，第 39(b)段。

关于组成部分 3（能力建设），在农民以及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参与国家战略方面，提议在国内举办利益相关者多方参与的研讨会（可把病虫害综合治理农民实地培训班作为一种模式）。

48. 工作方案的下一步执行工作基本上取决于在各国国内的进展情况，特别是方案组成部分 3（能力建设）和 4（纳入主流）以及活动 2.3 的进展情况。³⁸第三次国家报告格式的制订工作将提供一个机会来收集这方面的有关资料，并制订更为准确的活动目标供各缔约方实施。这项工作应该利用第二次国家报告所提供的经验教训。³⁹

49. 科咨机构第七次会议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注意到在执行工作方案方面的进展，并注意到有必要在工作方案范围内，强调以下方面并在这些方面采取进一步行动：促进那些采用加强农业生物多样性的有利影响及防止和减轻其不利影响的的管理做法、技术和政策的可持续农业方法，特别注意必须使农民以及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切实参与为实现这些目标而进行的工作。⁴⁰

50. 科咨机构还建议缔约方大会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于 2001 年 11 月 3 日作为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通过了《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条约》。⁴¹这项国际条约第 9 条论及农民的权利，其第 2 款规定，所有缔约方均应按照本国立法酌情采取措施，保护和促进农民的权利，包括：

- (a) 保护与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有关的传统知识；
- (b) 公平参与分享利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所产生的惠益的权利；以及
- (c) 在国家一级参与关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的决策的权利。

51. 此外，该条第 3 款中规定，“本条的任何内容均不得解释为限制农民按照国家法律适当储存、使用、交换和出售农用种子/繁殖物质的任何权利”。

52. 还通过各种国际组织和方案获得许多个案研究报告，这些报告已提交就在科咨机构第七次会议之前由联合国大学、国际植物遗传资源研究所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 2001 年 11 月 8 日至 10 日在蒙特利尔举行的关于管理农业生态系统中的农业生物多样性的专题讨

³⁸ 这一活动是关于推广可持续的农业方法，这些方法采取将促进农业对生物多样性的有利影响并减轻其不利影响的的管理做法、技术和政策，同时特别注重农民以及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需要。（第 V/5 号决定，附件）。

³⁹ UNEP/CBD/SBSTTA/7/9，第 58 段。

⁴⁰ 科咨机构第 VII/7 号建议，第 3(a)(二)段。

⁴¹ 同上，第 6 段。

论会。与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有关的问题是所提出和讨论的重要方面。

53. 关于《关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授粉媒介的国际倡议》，科咨机构第七次会议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决定根据建议附件二中的行动计划通过并酌情定期审查关于《关于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授粉媒介的国际倡议》的行动计划。⁴²这项行动计划有四个组成部分，即评估；适应性管理；能力建设；和纳入主流。关于组成部分 1（评估），其活动之一是，评估关于保护授粉媒介的科学知识和传统知识的现状，以便查明在这些知识和应用这些知识的机会方面存在的差距，这些知识包括农民、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在为促进和加强粮食生产和粮食安全而维持授粉媒介生物多样性和农业生态系统服务方面的知识、创新和做法。⁴³组成部分 3（能力建设）的活动目标是，“加强农民、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及其组织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管理授粉媒介生物多样性的能力，以便扩大此种多样性带来的惠益，以及提高认识和促进采取负责任的行为”。这些活动的重点是支持对授粉媒介的地方管理，加强农民、研究人员、推广工作者和粮食加工业之间的伙伴关系，以及建立网络和交流信息。⁴⁴

54. 人们还对限制利用基因技术及其对知识产权的影响感到关切。缔约方大会在第 V/5 号决定第 22 段中请有关组织研究此种技术对在农业部门保护知识产权的影响及其对农业部门是否适宜的问题。

55. 这种关切还扩大到此种技术对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知识、创新和做法可能产生的影响。缔约方大会在第 V/5 号决定第 29 段中认识到土著和地方社区在根据《公约》第 8 条(j) 款保护和可持续使用植物遗传资源方面的重要作用，并考虑到对《粮食和农业植物遗传资源国际约定》的修正，请执行秘书同这些组织、有关专家以及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代表讨论应用限制利用基因技术可能如何影响到这些社区以及影响到农民根据对上述国际约定的修正享有的保留、使用、交换和出售种子或繁殖材料的权利，并编写一份报告供缔约方大会审议。

56. 1999 年科咨机构审查了关于限制利用基因技术的一份研究报告。⁴⁵缔约方大会请联合国粮农组织（粮农组织）同生态系统保护小组的成员组织以及其他有关组织和研究机构进行密切合作，进一步研究限制利用基因技术对保护和可持续利用农业生物多样性以及对不同国家的各种农业生产体系的潜在影响，并查明可能需要处理的有关政策问题和社会-经济问题；请粮农组织及其粮食和农业遗传资源委员会以及其他有关组织向缔约方大会第六

⁴² 同上，第 4(a)段。

⁴³ 同上，附件二，组成部分 1，活动 3。

⁴⁴ 同上，组成部分 3。

⁴⁵ Jefferson RA, Byth D, Correa C, Otero G and Qualset C, 使第二代种子失去繁殖能力或减少其农艺价值的新技术，例如美国第 5,723,765 号专利下的技术。载于 UNEP/CBD/SBSTTA/4/9/Rev.1。

届会议通报在这方面采取的行动。⁴⁶

57 粮农组织编写了一份文件，并于2001年7月提交委员会的植物遗传资源政府间工作组第一届会议。⁴⁷文件讨论了限制利用基因技术的技术方面的各种问题、这些技术对农业生物多样性可能产生的影响、在生物安全方面的影响、在耕作系统方面的影响（特别是种子制度）以及其经济影响，并提出了请政府考虑的政策问题。⁴⁸

58. 在粮农组织的文件中，区分了两类限制利用基因技术：品种型限制利用技术（品种型限制），使下一代失去繁殖能力（所谓的“终结者”技术）；和特性型限制利用技术，即必须使用外部诱发物方能使特性显示。⁴⁹人们认为，品种型限制尤其使获取遗传材料受到限制，而本身却不一定会增加产品的商业价值，并会引起人们的担心，因为这种技术可能对生物多样性、农业做法、种子安全和农村经济产生影响。⁵⁰

59. 低投入农业系统最有可能受到限制利用基因技术的影响，在这种系统中农民不断地育种和改进当地种子，靠新的基因品种推动这一进程以维持地方适应变化的能力和生产力。⁵¹这份文件指出，农业生产系统多种多样，要进行详细分析就需要考虑到数百种作物和牲畜的生产方式，以及种子同种质市场之间的联系。低密集型的系统往往较少更换种子，较多的依靠非正式种子供应来源。许多低投入农业系统都在边远地区，没有可能每个季节都购买种子或肥料，因而这些农民不大可能采用限制利用基因技术。然而，这些农业系统中最贫困的农民经常使用供食用的谷物，而不是种子来播种。如果经过品种型限制处理的谷物通过贸易或救济渠道进入当地市场，就可能造成严重减产。⁵²采用限制利用基因技术可能造成的其他影响包括：

(a) 丧失农业生物多样性；⁵³

(b) 降低农村育种的积极性，扩大缺乏资源同较富裕的农民之间的技术和收入差距；⁵⁴

⁴⁶ UNEP/CBD/SBSTTA/7/9，第41段。

⁴⁷ 限制利用基因技术对农业生物多样性和农业生产系统可能产生的影响（CGRFA/WG-PGR-1/01/7），2001年3月。

⁴⁸ 同上，第7段。

⁴⁹ 同上，第9段。

⁵⁰ 同上，第11段。

⁵¹ 同上，第26段。

⁵² 同上，第33段。

⁵³ 同上，第58(三)段。

⁵⁴ 同上，第58(五)段。

(c) 滥用垄断力量，使农民完全依靠正式种子供应系统；⁵⁵

(d) 由于不仅供应商数量减少，并且所供应种子的品种和特性的范围缩小，使农民的选择减少。⁵⁶

60. 这份文件联系专利和植物育种人的权利，以及联系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关于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方面的协定》的第 27.2 条讨论了知识产权的问题⁵⁷，但它没有考虑到限制利用基因技术对农民以及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知识、创新和做法的知识产权方面可能产生的影响。

61. 在审议这份报告时，植物遗传资源政府间技术工作组提出了许多详细的意见，强调了限制利用基因技术可能产生的有利和不利影响。除其他外，还讨论了以下问题：农民在传统的低种子更换制下采用进一步育种和节省种子做法时所面临的材料流动问题，以及这个问题对农民传播改良品种带来的后果。⁵⁸粮农组织将根据工作组的意见修正这份文件，并将其提交委员会第九次常会。该委员会随后将应请求把文件提交缔约方大会。⁵⁹

62. 关于第二次国家报告的标准格式中有有关限制利用基因技术的问题。这些报告中提供的资料表明，只有很少国家执行了主要方案来对限制利用基因技术的生态、社会和经济影响进行科学评估。

63. 计划在第 8(j)条工作组第二次会议期间，就与限制利用基因技术有关的问题同农民、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代表进行会下协商。⁶⁰

E. 旱地和半湿润地的生态系统

64. 在审议保护和可持续利用旱地、地中海型、干旱、半干旱、草原和热带草原生态系统（“旱地和半湿润地”）中的生物多样性的各种备选办法的第 V/23 号决定中，缔约方大会确定了一项工作方案，并在第 2 段中核准了这项决定附件一中的工作方案。

65. 除其他外，缔约方大会在这项决定中决定：

(a) 请科咨机构根据工作方案活动的产出定期审查和评估旱地和半湿润地生物多样性的现状和趋势（第 5 段）；

⁵⁵ 同上，第 58(六)段。

⁵⁶ 同上，第 49 段。

⁵⁷ 同上，第 50-54 段。

⁵⁸ UNEP/CBD/SBSTTA/7/9，第 43 段。

⁵⁹ 同上，第 44 段。

⁶⁰ 同上，第 46 段。

(b) 请执行秘书根据技术专家组的建议，审查工作方案，以及确定预期结果、为取得预期将展开的进一步活动、由谁展开这些活动，以及行动时间表和后续措施，并将这些提交科咨机构（第6段）；

(c) 请科学、技术和工艺咨询附属机构设立一个特设技术专家组，负责执行与旱地和半湿润地有关的若干具体任务（第7段）；

(d) 请执行秘书参照执行秘书关于协调《生物多样性公约》和《防治荒漠化公约》的关系的说明所载的要点，通过制定联合工作方案等方式，与《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合作（第8段）；⁶¹

(e) 请执行秘书建立一个有关旱地和半湿润地生物多样性的专家名册，应与《防治荒漠化公约》执行秘书和其他有关机构密切协作的进行此项工作（第9段）。

66. 本工作方案的总目标是，在旱地和半湿润地（不包括极地和冻原地区）促进实现《公约》的三项目标。在拟定工作方案时，除其他外，应

(a) 发展现有的知识和现行活动及管理做法，并促进协调一致的对策，以消除知识差距；⁶²

(b) 确保同《生物多样性公约》其他有关专题工作方案以及同跨部门问题的工作之间的协调；⁶³

(c) 促使利益相关者的切实参与，包括在规划、研究以及在监测和评价研究方面参与确定优先事项；⁶⁴

67. 制订和执行工作方案的的目的还应是，贯彻在《生物多样性公约》下通过的生态系统方式。在执行工作方案时还将根据《公约》第8(j)条利用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知识、创新和做法。⁶⁵

68. 工作方案分为两个部分，“评估”和“针对经确定的需求采取有的放矢的行动”，应同时执行这两项任务。通过评估获得的知识将有助于指导采取必要的对应措施，从这些活动中吸取的经验教训将反馈到评估工作中。

⁶¹ 见执行秘书就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和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关于旱地和半湿润地生物多样性问题的联合工作方案为缔约方大会第五次会议编写的资料说明（UNEP/CBD/COP/5/INF/15）。

⁶² 第V/23号决定，附件一，第2(a)段。

⁶³ 同上，第2(b)段。

⁶⁴ 同上，第2(d)段。

⁶⁵ 同上，第3段。

69. 关于 A 部分（评估），活动目标是，收集和分析关于旱地和半湿润地生物多样性的现状及其所受压力的资料，传播现有的知识和最佳做法，并消除知识差距，以便确定需开展的适当活动。在理由部分，工作方案中指出，旱地和半湿润地生态系统往往是自然状况高度活跃的生态系统。从各种实际做法、包括土著和地方社区的做法吸取的经验教训，有助于加强知识基础。因此在评估方面将开展的六项活动之一是，按照《公约》第 8 (j) 条和相关条款的工作方案，确定并推广最佳管理做法，包括可广泛运用的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知识、创新和做法。⁶⁶

70. 关于 B 部分（针对经确定的需求采取有的放矢的行动），活动目标是，促进保护旱地和半湿润地的生物多样性，以可持续的方式利用其组成部分，并公平公正地分享因使用其遗传资源产生的惠益，同时努力扭转旱地和半湿润地生物多样性的丧失及其带来的社会-经济后果。

71. 在所确定的活动中，活动 8 是关于通过扶持性政策环境，采用生态系统方法促进在适当的各级进行负责任的资源管理，除其他外，包括：

(a) 在适当的地方一级加强资源管理体制结构、支助能够起到长期保护和可持续利用作用的使用土著和地方资源的技术；

(b) 酌情把管理权下放到最基层，铭记进行共同资源管理的必要性，并除其他外，适当考虑到使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参与规划和管理项目。

72. 将通过以下方式和其他方式开展 B 部分下的活动：

(a) 能力建设，特别是在国家和地方一级进行能力建设；

(b) 协商、协调和信息交流，除其他外，包括交流有关土著失去和地方社区的知识 and 做法的文献；

(c) 在所有各级的所有利益相关者之间、包括在国际组织和方案以及国家和地方伙伴、科学家和土地使用者之间建立伙伴关系。

73. 科咨机构在其第七次会议上，请旱地和半湿润地问题特设技术专家组在 2002 年 4 月的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之前举行会议。生物多样性公约秘书处和防治荒漠化公约秘书处与全球环境基金合作，组织了一个联络小组会议，为专家组会议作准备。联络小组会议于 2001 年 4 月 30 日至 5 月 2 日在德国波恩举行。会议确定了可综合执行两项公约的规定的优先领域和可能展开的有关项目，并考虑到所确定的优先领域，完成了两项公约间的一项工作方案。⁶⁷科咨机构还请特设技术专家组，考虑到在其第七次会议上表达的意见，列出

⁶⁶ 同上，第 6 段。

⁶⁷ UNEP/CBD/SBSTTA/7/2，第 22 段。

若干特别重要的事项。⁶⁸

五. 提议的建议

74. 谨请关于第 8(j)条和相关条款的不限成员名额休会期间特设工作组建议缔约方大会第六次会议：

(a) 注意到在把工作方案中的有关任务纳入《公约》专题方案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强调缔约方必须在以下方面采取进一步行动：

- (一) 关于森林生物多样性，拟定各种方法以促进把传统的森林知识纳入可持续森林管理，促进在国家一级和地方一级展开收集管理经验及科学、土著和地方资料，并促进传播关于主要的森林生物多样性问题的研究结果和报告综述；
- (二) 关于海洋和沿海生物多样性，联系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所使用的海洋和沿海生物资源管理做法，提供关于海洋和沿海生物资源管理做法的资料；
- (三) 关于内陆水域生物多样性，执行《拉姆萨尔公约》缔约方大会在其第 VII.8 号决议中通过的关于建立和加强使地方社区和土著人民参与湿地管理的制度的准则；
- (四) 关于农业生物多样性，必须保护地方的旱地和半湿润地生态系统，并进行能力建设，以推广各种耕作法和促进信息交流，帮助农民及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把不可持续的农业做法变为可持续的做法，提高生产力；

(b) 促请其关于《生物多样性公约》下所处理的每一专题方案的国家报告中尚未包括有关以下事项资料的缔约方把这些资料列入其报告：

- (一) 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传统知识、创新和做法方面的现状和趋势；
- (二) 为促进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特别是妇女及其有关组织参与执行每一专题领域内的国家工作方案而采取的措施；
- (三) 在每一专题领域内，在国家、国内分区和地方各级采取了何种能力建设措施来促进土著社区和地方社区的参与以及在获得他们事先知情同意的情况下应用他们拥有的管理、保护和可持续利用生物多样性的知识；

(c) 请执行秘书考虑到以上内容，编写关于把第 8(j)条工作方案中的有关任务纳入

⁶⁸ 科咨机构第 VII/3 号建议，第 2 和 3 段。

每一专题领域问题的进度报告，供关于第 8(j)条和相关条款的特设工作组第三次会议审议。
